

# 最新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优秀14篇)

诚信是企业赢得信任和口碑的重要保障。诚信是一种信任的纽带，能够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以下是一些成功人士撰写的关于诚信的总结，值得我们深思和学习。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一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讲述了美国黑人奴隶悲惨的命运，他们没有人身自由，任主人使唤，过着最低等的生活。

故事的主人公汤姆就是这样一个人。他心地善良，忠心耿耿，当他得知自己将被卖到海利手里时，他没有逃跑，因为他知道，他一旦逃跑，他的主人就会倾家荡产。在一次事故中，他救了一个小女孩，小女孩的父亲将他从海利手里买了回来，可不久后，他的主人死了，于是，他又被拍卖给了雷格里，谁也没有想到汤姆的生命会在雷格里手里结束，他为了帮助凯茜和爱弥沙逃跑，活活被雷格里打死了。

我十分敬佩汤姆，我敬佩他对主人的忠诚，敬佩他的正直善良，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告诉人们，一个真正的人不能出卖灵魂。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二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由美国著名作家斯托夫人的杰作。是一部被林肯总统称为“导致了一场南北战争”的’伟大作品。

书中描写了以汤姆为代表的一系列奴隶的悲惨命运，深刻地揭露了奴隶制的罪恶。主人公黑奴汤姆是一位十分虔诚的基督教徒，他具有基督教徒的一切优良品质——善良、宽厚、虔诚……可是，就是这样一位几乎完美的人，却只能在主人

没有钱用的时候，像货物一样被一次一次的卖了出去，换成一堆金钱。可最终惨死在凶狠的主人那冷冷的皮鞭下，读来无不为之心酸落泪。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三

“汤姆叔叔的小屋”我轻声念出书上七个红底白色的打字，心里顿时洋溢起一种从未有过的敬佩和对汤姆叔叔无限的怀念。

这本书讲的是两个黑奴——艾莉查和乔治·哈里森同他们的儿子的逃亡以及汤姆叔叔三番五次被买来卖去最终死去的故事。艾莉查是一位母亲，她听到儿子要被卖掉时，就连夜不顾危险地逃到一个废奴派的家里，经过他们的帮忙，她顺利到达加拿大与丈夫会合。而汤姆叔叔先是被赫利买走，又被好心的圣克莱尔先生买下，之后又因圣克莱尔死了，汤姆叔叔又被卖到烈格雷的庄园干活，遇到了出身悲惨的‘卡西太太，当卡西太太想杀死烈格雷时，汤姆叔叔强力制止，过后又帮忙卡西太太与埃米琳逃出了烈格雷庄园，但汤姆因病说实话被活活鞭打了一顿，桑博和昆博被汤姆叔叔坚毅的精神感动了，在汤姆叔叔生命垂危时，希比尔太太派乔治少爷来赎回汤姆，汤姆已经死了。卡西太太在船上遇到乔治少爷，发现艾莉查是她的女儿，激动地去了加拿大，他们一家人最终团聚了。

这本书告诉了读者，逆来顺受地听从奴隶主摆布的汤姆叔叔难逃死亡的命运，而敢于反抗敢于斗争的乔治·哈里森夫妇得到了新生。

我认为，人人都是平等的，没有奴隶与奴隶主之分，人生下来就拥有同样看世界的眼睛，就拥有同样完美的心灵。为什么要因为他们肤色的卑微而轻视黑人的价值呢？就因为有了这种错误的观念，人们之间才会发生这样的争吵、分歧，在这个方面，以前美国发起的废奴运动才能算是真理。

在真实的生活中，必须有不少“汤姆叔叔”和“乔治少爷”，仅有他们发起“”的口号，世界才能在和平的道路上跨出一步。“汤姆叔叔的小屋。”我再一次念响这个令人敬佩的名字。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四

汤姆叔叔是一个黑人，他的主人是谢尔比先生，一次谢尔比先生因为做生意赔了钱，所以要出售汤姆叔叔和吉姆卖给人贩子黑利，后来汤姆叔叔被卖到了圣克莱尔先生家里，汤姆叔叔在那呆了一段时间后又因为圣克莱尔和她的'女儿伊娃死了被卖到一个无情的庄主的庄园，最后被庄主无情的打死。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五

这本书的作者是斯陀夫人，她亲眼目睹黑人奴隶的遭遇，对他们充满了同情，从而创作了这部小说。

这部小说透溢出“真”与“美”的魅力，它是一部影响了美国历史的书，林肯总统曾经说：“这是一部导致一场伟大战争的书。”林肯总统后来接见斯陀夫人时戏谑地称她是“写了一本书，酿成了一场大战的小妇人”，这一句玩笑话充分反映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部长篇小说的巨大影响。

故事最后的结局是美好的，也是不幸的。汤姆不怕困难，向往自由，最后为自由而献身。在这本书中，我还认识了善良可爱的伊娃，乐观、漫不经心的奥古斯丁，温柔、漂亮的凯茜。现在人与人之间已经平等了，美国彻底废除了残暴的奴隶制。即使是这样，我们也不能忘了曾经为了自由而奋斗的人们。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部享誉世界的名著，一部引起战争的小说，一部改变历史的小说。小说的作者斯托夫人以一名女性的身份，用犀利的笔锋，入骨地描述了美国在黑奴制度

下社会的种种丑态，人性化的对黑奴的描述，表达了她对黑奴们的深刻的同情。

这本书告诉我们善良、宽容是人性的根本，人与人之间应该是平等的，自由的。文中的汤姆虽然还是成了奴隶制的牺牲品，但是他为自由而奋斗的精神会一直激励人们为人类世界的和谐发展而奋勇前进，从这个意义上说，汤姆已经胜利了！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六

寒假，我看完了许多名著，比如《小兵张嘎》、《汤姆叔叔的小屋》、《长腿叔叔》、《铁道游击队》.....

其中我最喜欢《汤姆叔叔的小屋》了。他讲的是十九世纪生活在美国黑人奴隶的悲惨生活，让人们知道自由和平等是多么可贵。

这本书讲述的是最先谢尔比家的奴隶汤姆叔叔和哈里要被卖掉的消息传开了，哈里的母亲伊莱扎带着儿子逃跑了。汤姆叔叔默默地做了决定，与自己所爱的家人进行了痛苦的离别。

最后凯西和艾默林一逃跑，雷格里就狠狠地殴打汤姆叔叔。汤姆叔叔与已经成年的乔治重逢时止不住热泪盈眶，最后与世长辞。与汤姆叔叔离别后，乔治帮助所有奴隶恢复了自由。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汤姆叔叔和乔治了。因为汤姆叔叔很善良、诚实、忠诚.....因为乔治不会虐待黑人，用自己的全部力量用来废除奴隶制。所以我很喜欢他们。

在这本书里我最不喜欢黑利和雷格里了。因为他们很不喜欢黑人，很喜欢虐待黑人。所以我不喜欢他们。

身体虽然是奴隶，但谁都买不走我的灵魂！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七

书是我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更是我们的朋友，从中我学到了知识，受到了熏陶。它就像一面镜子，告诉我哪里不对，哪里需要改进，哪里可以做得更好。

《汤姆叔叔的小屋》这个故事很精彩，可伊娃和小黑奴托普西的故事，教会了我做人的道理。伊娃的爸爸圣克莱尔带来了一个调皮捣蛋的小黑奴托普西。她很小的时候就在拍卖商家里做奴隶，她不知道自己现在几岁了，也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出生的，她甚至不知道自己的爸爸妈妈是谁，更不知道爱是什么，因为她根本没体会过“爱”，这使得她成了一个调皮捣蛋、爱偷东西、还撒谎的人。但当善良的伊娃对托普西说：“我可以把东西分享给你，我爱你，希望你做个好孩子”时，她封闭多时的心门被打开了，托普西开始改变了，她努力地成为一个人见人爱的好孩子。这是伊娃信任和真诚的爱感动了她。

托普西勾起了我的回忆，曾经我犯过一个十分严重的错误。

一次，我偷偷地出去和几个同学玩，结果忘了时间。当爸爸发现我不在家时急得就像热锅上的蚂蚁，四处乱找，实在没办法了还请老师发了群信息，发动了所有能发动的力量！如果再找不到我的话，他就要去报案了。最终，爸爸还是找到了我，我原本以为他会狠狠地揍我一顿，可他只是把我批评了我几句。我知道他是担心我出事。在爸爸的责备声里透着一股关爱。就像《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中所写的：当托普西偷了东西后，奥菲利亚小姐虽然被激怒了，但她还是准备为托普西制订新的教育方案，希望托普西做个好孩子。

那天的晚饭我吃得很不是滋味。我慢吞吞地移进房间，挪到妈妈的跟前，忐忑不安地等待着妈妈更严厉的训斥。但望着妈妈那充满担心的眼神，我把自己所犯的一切错误都说了出来，眼睛不禁蒙上了一层雾水。虽然眼前的东西都已变得模

模糊了，可我却清清楚楚地听到妈妈亲切地对我说：“润润，希望你能改正。妈妈相信你能做到，妈妈爱你。”听了这话，我泪流满面，心中像打翻了五味瓶一样难，忍不住一头扎进了妈妈温暖的怀抱，大声痛哭起来。尽管我犯了严重的错误，但爸爸妈妈依然爱我。我对自己说——今后绝不让爸爸妈妈再为我操心。

正是这样一种爱的力量激励着我不断向前，让我在生活中不断地克服自身一个又一个弱点，使我变得更完满。

“用爱去理解、感化受伤的心灵，就像一剂灵丹妙药。”这是《汤姆叔叔的小屋》教会我的。书是我们的朋友。

教师评语：

小作者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来体会《汤姆叔叔的小屋》故事中的人物思想，这是本文的亮点，体现了“我读书，我智慧”这一主题。“读书可以让自己有所成长”是阅读的灵魂也是本文的积极意义，这篇文章让读者体会到了“对于一个犯了错的人来说，应用爱去理解、感化受伤的心灵”这一积极意义。在今后的读书中，还是希望小作者多积累一些字词，多读一些美文，让自己的文章更具特色。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八

当我读完《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后，我的眼睛里早已闪烁着泪花，这本书发人深省、感动人心，用生动的语言描述了黑人们的艰苦命运。它讲述了：因为奴隶主谢尔比要还债所以卖掉了黑奴汤姆和伊丽莎的儿子哈利，而伊丽莎带着儿子哈利逃走，获得了自由，可汤姆却听天由命，最后离开了人世。

故事的主人公汤姆对自己的主人忠心耿耿，诚实守信，任劳任怨，是一个十分善良的人，可是他是一个黑人，被黑暗、

残忍的奴隶制度压迫着，渴望自由的他最后还是离开了大家。

面对黑暗的奴隶制度，我十分反对，黑奴也是人啊，我们应该平等地对待他们，不能使用如此残忍的方法。

不过，我也十分喜欢黑奴伊丽莎，她面对命运，勇于反抗，最后得到自由，过上了幸福的生活。我认为我们应该向汤姆叔叔学习，学习他做一个诚实守信、心地善良的人。也要像伊丽莎一样面对不好的命运要敢于反对。

这本书让我看到了黑奴们艰苦生活，与黑奴们面对这样生活的不同态度。作者斯托夫人用生动的语言让我们走进了黑奴们的心灵，让我们身临其境。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九

原来当时美国还处在黑奴时代，黑人与白人没有同等的人权，黑奴地位极其悲惨，可以被主人随便卖卖和杀戮，根本没有人身自由，这本小说发表时犹如一声晴天霹雳，震撼了整个美国社会，激发了以“废除黑奴制”为口号的美国南北战争，从而改变了美国，影响了世界。让我从中了解了原来黑人并不像现在那样不受歧视。

汤姆叔叔的悲惨一生是黑人奴隶的缩影，黑奴的命运随着主人的改变而改变，主人的喜怒哀乐直接影响着黑奴的快乐和幸福，他们自己根本没有生活的主动权，甚至连生命都掌握在主人手中，更不用说自由了！

.....

现在无论你是谁什么肤色的人，无论你是谁什么出身，无论你是谁什么种族，都是一样的，在这世界上没有高贵和低下，也没有最好和最差，人人平等，谁也不会得到最好谁也不会降到最差，因为人人都是平等的。看了这部名著使我懂得了这个

平等多么来之不易呀！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

在这本书中，我最钦佩的人就是伊娃了，伊娃不仅有着天使一般的美丽的脸庞、纯洁的心灵，还能够不分彼此地，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人，无论是再低贱的人，要是他们有困难或需要帮助，她就会尽自己的所能去帮助他们。可是，她自己的命运始终无法改变——她有一个自私的母亲，她从没感受到母爱的无私与伟大，但她依然爱着她的母亲，因为她天生就有一个爱人之心。虽然她的生活并不幸福美满，但她认为自己至少还有个家，有个遮风挡雨的地方。虽然她时刻被病痛折磨着，虽然她只能在煎熬中度过生命的最后一刻，但是她感受到了爱。她善良的心让她在生命的最后一刻都不忘给黑奴们自由。

当然，我也比较喜欢汤姆叔叔，因为汤姆叔叔强壮、有礼貌，道德高尚，被人们当做牧师一样尊敬。

每当祷告会开始的时候，汤姆叔叔的小屋就挤满了黑奴，大家都爱听他祷告。这样大家都暂时忘记了忧愁和烦恼，沉浸在对天堂的向往中。每次祷告时汤姆叔叔家充满了祥和与安宁。汤姆叔叔的主人要把汤姆叔叔和小哈利卖给另一个主人，可主人的夫人想用她手上的金表来换小哈利，但是已经来不及了，契约已经在别人的手里了。

这本书的最后结局是美好的，但我对里面众多黑奴的死亡感到无比伤感。黑奴的命运是多么悲惨啊！被主人指使做不愿意做的事情，还被殴打，多么可怜啊！为什么拥有白色皮肤的人心却狠得像个恶魔？他们只知道自己是个需要别人尊重的人，却把黑奴当做了一件任人践踏，欺凌的垃圾。为什么肤色不一样，他们的命运就要有天壤之别呢？黑人和白人存在什么样的差距，为什么黑人就要成为白人的奴隶呢？从书中黑人的形象：精明能干、吃苦耐劳、善良，可以看出黑人



与白人并没有差距，无论是什么肤色；无论是什么出身；无论是什么种族，都是一样的。在这个大千世界里，没有高贵与低贱，因为所有人都是平等的！

就想法布尔曾在《昆虫记》里写到对生命的看法：“万物都是平等的，不管它多么微小，至少它也是生命。现在的社会没有压迫，人人都是平等的。只有平等才能创造和谐的社会，现在我们住着宽敞舒适的房子，吃着美食佳肴，过着平等、幸福、快乐的生活。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美好时光，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一

“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一样。”在我的生活中，书籍就是一座花园，一本本好书便是那一朵朵艳丽的花儿。倘佯于经典名著这丛不败的鲜花中，我似饿了蜜蜂尽情吮吸着它们的精华。其中《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朵“七色花”深深地吸引着我。

漫步在书的世界里，在我望眼欲穿的那一刻，“七色花”在我眼前含苞而绽。恬静的红，冷落的紫，苦笑的黑与白.....如“锦绣”般呈此刻我眼前。

### 恬静的红——艾乐吉林

天真可爱的艾乐吉林拥有着天使般美丽的脸庞和纯洁的心灵。她能够不分彼此地，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人，无论是白人，黑人。好人或是坏人。这在当时社会背景下是很难得的一种精神。

但我真正欣赏她的并非是这些，而是她在临死前还不忘为社会再造福音。她似乎感动了所有的奴隶，也感动了所有的读者。一位十几岁的女孩，一颗纯洁的心灵也为主人公汤姆叔叔带来了许多温暖。

## 冷落的紫——汤姆叔叔

汤姆叔叔是一个逆来顺受，任由奴隶主摆布的人。他信仰上帝，他追求自由，他认为上帝能够帮忙他逃离苦难。他曾说过：他的身躯是属于主人的，但他的灵魂是属于自我的。他为了自我的主人一家能够平安，放弃了逃跑的机会，让奴隶贩带走了。他的乐于奉献和舍己为人精神都让我为之震撼。

并且汤姆叔叔还十分能干，精明.....任劳任怨地替谢比尔先生管理庄园。

## 苦笑的黑与白

依丽莎一家人善良且又胆小怕事。虽然他们夫妇是这样貌的人，可是为了自我的孩子——小哈里不被卖掉，而去努力斗争，之后他们离开了肯塔基，从而获得新生，但这过程是艰难的。

在主人们未将把小哈里卖掉时，曾向依丽莎保证过，他们是不会将其卖掉的。但结果却恰恰相反。于是她开始质疑，又回想起以前的事，她觉得虚伪，便开始苦笑，但最终他们是笑到最终且这不是苦笑，而是对自由到来的欢笑。依丽莎的笑让人们看到了期望，看到了光明。

## 幽暗的黑——托普西

托普西和所有的黑奴有着同样的遭遇。我同情她的原因是：她从小就在奴隶主的打骂中成长，令她养成了说谎，偷东西的坏习惯，把她原先那完美，纯洁的心灵玷污了。

但幸运的是她遇到艾娃，这个心灵纯洁的女孩感化了她。她正渐渐地为“由幽暗的黑转化为纯洁的白”而努力。

儿时，我曾看过这朵“七色花”，但那时只是懵懵懂懂。如今再阅读。我的思绪似从微雨中洗去了它的尘垢，让这朵花那

甜软光泽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也让那浓郁的芳香再度扑入我的鼻间。

这朵“花”，对当时社会起到了进取作用，异常是美国废奴运动和美国内战中以林肯为代表的正义一方获得胜利，产生了巨大的作用。

这就是“七色花”的故事。了解它的人会更多，这故事会在不一样的人和不一样的时间内流传。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二

《汤姆叔叔的小屋》一书讲述了老黑奴汤姆悲惨的一生。汤姆是生活在废奴运动之前的黑奴，他原本遇到了一个善良的主人，过着还算幸福的生活。并且也许他一向就这么生活的话，他还可能获得宝贵的自由。但主人为了还债，最终还是把他卖给了另一个东家。就这样汤姆在一个又一个的东家中漂泊，最终被一个粗鲁狠毒的东家雷格里毒打而死。

书中有几个情节让我感触很深：汤姆第一次被卖时，他的妻子和他的主人，都为他的离开而黯然泪下。那一刻，高贵和卑微在泪水中化为了乌有。人性的光辉在此彰显，没有地位的差别、没有种族的尊卑、没有身份的贵贱，有的只是人与人之间最纯朴的惜别之情。

汤姆的第二个东家叫奥古斯丁，他有一个女儿叫伊娃，伊娃是一个虔诚的，她在因病将要离开人世的时候，依然对她的仆人们充满了爱。应对死亡，她剪下自我的头发送给了大家。她期望他们都能成为神圣的徒，成为一个心中有爱的人。在那个把黑奴不当人看的年代是很让人感动的举动，同时也让我感受到乌云终究还是遮不住太阳的光芒。

汤姆的最终一个东家是为人歹毒的雷格里，雷格里想要把汤姆训练成一个打人的工具，来压迫和控制其他的黑奴们。但

雷格里的这种安排却遭到了汤姆的坚决反。应对暴力，一向看似温和的汤姆始终没有屈服，他死死坚守着正义，直至失去自我的生命。

从汤姆一生的悲惨遭遇我看到了那个年代人们生活的艰辛，看到了人们坚守正义、追求自由、平等的决心和勇气。比起他们，此刻的我们要幸福的多，每一个人都能够自由地追求自我的梦想，把握自我的命运。所以我们要珍惜我们优越的生活环境，用自我的实际行动开拓更加完美的未来。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三

有的人一生下来就是做奴隶的命，有的却出自名门望族，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老天就是这样不公。在十九世纪的美国，还在实行惨无人道的奴隶制。因为肤色的不同，他们就认为黑人就应该被白人无情蹂躏。这实在是天大的不公平。既然都是人，都有自己的自由。所以应该人人平等，不能有种族歧视。

很不幸，汤姆叔叔生不逢时，他成了命运悲惨的黑奴。

全书以老黑奴汤姆为线索。记叙了汤姆从生到死所经历的事，以及表达了他忠于主人，极其渴望自由的态度。在奴隶们纷纷逃跑的情况下，他自己没有逃跑。他从小就忠于主人，甘愿听从主人摆布。在这期间他被转卖到新奥尔良，成了奴隶主海利的奴隶。在一次溺水事故中，汤姆救了一个奴隶主的女儿命，孩子的父亲从海利手中将汤姆买过来，为主人家赶马车。不久主人在一次意外事故中被人杀死。于是汤姆又被拍卖掉了。从此，汤姆落到了凶残的奴隶主莱格利手中。莱格利经常任意鞭打奴隶们。汤姆忍受着痛苦的折磨，最后为了帮助两个女x逃跑，汤姆被打得皮开肉绽，但是他最后什么都没有说。在他奄奄一息的时候，他之前的主人来买汤姆，但是汤姆最终遍体鳞伤地离开了人世。

结局非常凄惨。读完整本书，我对可怜的汤姆叔叔感到同情，同情他可怜的身份，同情他悲惨的命运；我又对残忍的奴隶主和卑鄙的奴隶商人感到憎恨，憎恨他们的粗暴凶狠，憎恨他们的冷酷无情。

汤姆叔叔虽然是黑人，读过的书不多，但他做人的道理懂得却比一些自视甚高的白人多。他有悲天悯人的心肠；有义薄云天的义气；有舍己为人的精神；有鞠躬尽瘁的忠心，然而，命运并不会因为人们善意的而美好的愿望而存在，它向这个无比诚实的可怜人露出了狰狞的面庞。他们注定是奴隶身份，也注定了他们的悲惨命运。奴隶们都是处在被践踏的位置。

读完《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我明白了文明的资本主义背后，是对黑奴无情的敲骨吸髓的剥削；美国今天的繁荣，是紧紧地和黑奴制的罪恶联系在一起的。但至今，仍还有一些美国人歧视黑人。多么希望世界上每个国家都能保护弱小，让人们没有饥饿寒冷，没有欺凌压迫，多么希望世界上每个角落都能人人平等，没有等级观念，但愿这样的罪恶和歧视永远在这美丽的地球消失！

##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四

寒假里，我读了美国斯托夫人的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

汤姆是一名黑奴。他善良、和蔼、正直，但就是这样一个好人，一生被卖了三次。

他的第一个主人是希尔比先生，但希尔比先生由于自我的契约在赫利手上，没办法，就只好把汤姆叔叔卖给了赫利，赫利把汤姆叔叔押走又去卖。

他的第二个主人叫圣克莱尔，圣克莱尔之后也遭遇了不幸，但圣克莱尔活着时，说要还汤姆叔叔自由，但之后圣克莱尔死了，他老婆不肯放汤姆叔叔，汤姆叔叔只好再次被卖。

他的第三个主人是烈格雷，烈格雷是个性情残暴的人，烈格雷像一个魔鬼一样，他很残忍，只要有人犯一点错误，他就用鞭子抽打他，汤姆叔叔最终被烈格雷打死了。

读完这本书后，我很悲痛，汤姆叔叔这么善良的人，死了以后必须会在天堂上生活得很欢乐。

难道所有的黑奴们的命运都是这么惨吗那些雇用黑奴们的人怎样那么残忍，那么可恨，这种奴隶制和劳工制早就该在这个世界上消失，因为它让人类的生活变得不公平，让黑人变成了奴隶，我认为世界上每个人都是平等的。黑人也不应当被当成一件货物一样被买来买去，他们也有自我的人生！